（上接A23版）

协议的终止协议之日。

3.2 在委托期限内，大连港集团不得单方面撤销委托授权，也不得将本协议下委托营口港务集团行使之权利再授权给其他第三方。

4、董事提名

营口港务集团将在本协议签署后，尽快按照辽港股份公司章程规定的提名程序向辽港股份提名董事候选人。

5、费用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为实现本协议目的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中介机构费用），由双方各自承担。

（二）《营口港务集团表决权委托协议》

辽港集团与大连港集团于2021年3月29日签署了《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与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之表决权委托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委托方：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方：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1、委托标的

1.1 本次委托的标的股权为辽港集团直接持有的营口港务集团22.965%的股权（“标的股权”）。

1.2 在本协议约定的委托期限内，若辽港集团所持有的标的股权因营口港务集团增资或辽港集团受让其他第三方股权等方式增加的，增加的部分也自动纳入标的股权范围；若辽港集团出售部分标的股权的，则标的股权相应减少。

1.3 在本协议生效后，大连港集团将合计享有营口港务集团45.93%股权所对应的表决权。

2、委托权利及行使方式

2.1 在本协议约定的委托期限内，辽港集团同意将标的股权除收益权、处分权（包括股份质押）、认购增资/优先购买权之外的股东权利全部委托给大连港集团行使，大连港集团同意接受该委托。辽港集团委托的权利具体包括如下：

（1）依法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代理人参加营口港务集团的股东会；

（2）按照营口港务集团章程的规定，向营口港务集团提名、委派、选举或罢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针对根据适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营口港务集团公司章程的规定需要股东会讨论、决议的事项，在营口港务集团股东会上代表辽港集团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以及

（4）法律法规或者营口港务集团公司章程规定的除收益权、处分权（包括股份质押）、认购增资/优先购买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2.2 在本协议约定的委托期限内，大连港集团持本协议即可行使第2.1条下的受托权利，无须另行获得辽港集团的授权委托书。若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营口港务集团公司章程的要求，大连港集团行使第2.1条下的受托权利需辽港集团另行出具授权委托文件的，辽港集团同意根据大连港集团的要求，及时配合签署出具相应文件。

2.3 非经辽港集团书面同意，大连港集团不得将本协议下的受托权利进行转委托或转让，不得以任何方式在标的股权上设定第三方权益。

2.4 在本协议约定的委托期限内，适用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规定下辽港集团作为标的股权所有人需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仍由辽港集团履行。

3、委托期限

3.1 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署本协议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终止日为双方签订本协议的终止协议之日。

3.2 在委托期限内，辽港集团不得单方面撤销委托授权，也不得将本协议下委托大连港集团行使之权利再授权给其他第三方。

4、董事提名

大连港集团将在本协议签署后，尽快按照营口港务集团公司章程的规定向营口港务集团提名董事。

5、费用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为实现本协议目的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中介机构费用），由双方各自承担。

四、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上市公司股份存在权利限制情况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第四节 资金来源

本次收购为表决权委托，不涉及资金支付。因此，本次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的相关事宜，亦不存在利用本次收购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不存在收购资金直接或者间接来源于辽港股份及其关联方的情形。

第五节 后续计划

一、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计划

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辽港股份主营业务或者对其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未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其自身及辽港股份的发展需要制定和实施上述调整计划，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业务处置或重组计划

除本次收购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未来12个月内对辽港股份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也不存在就辽港股份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如未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其自身及辽港股份的发展需要制定和实施上述重组计划，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计划

根据《辽港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安排，营口港务集团将在《辽港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签署后，尽快按照辽港股份公司章程规定的提名程序向辽港股份提名董事候选人。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改变辽港股份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或建议，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辽港股份其他股东之间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者默契。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对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进行调整，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对可能阻碍收购辽港股份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进行相应修改，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对辽港股份现有员工聘用计划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制定和实施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对辽港股份的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制定和实施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对辽港股份的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未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其自身及上市公司的发展需要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结构进行调整，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营口港务集团通过直接持有股份及接受表决权委托的方式，合计拥有辽港股份57.24%股权的表决权，为辽港股份控股股东，招商局集团仍然为辽港股份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辽港股份之间仍将保持相互间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辽港股份仍将具有独立经营能力。

为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营口港务集团承诺如下：

“1、本公司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大连港保持相互独立，不从事任何损害大连港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大连港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资金。

2、上述承诺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大连港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大连港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为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招商局集团承诺如下：

“1、招商局集团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大连港保持相互独立，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从事任何损害大连港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招商局集团及招商局集团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大连港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资金。

2、上述承诺于招商局集团对大连港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招商局集团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大连港造成损失，招商局集团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一）本次收购前后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收购前后，辽港集团除通过辽港股份开展港口业务经营外，亦在辽宁地区直接经营部分港口业务，与辽港股份存在同业竞争，本次收购将不会新增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规范及解决辽港股份的同业竞争问题，营口港务集团承诺如下：

“1、针对本公司与大连港之间的同业竞争事宜，本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以及相关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以及相关业务盈利能力满足大连港基本收益要求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大连港发展和维护大连港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在 2022 年底以前，尽最大努力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业务调整、委托管理等多种措施稳妥推进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前述解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资产重组：采用现金对价或发行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不同方式购买资产、资产置换或其他可行的重组方式，逐步对本公司与大连港存在业务重合的部分资产进行重组，以消除业务重合的情形；

（2）业务调整：对本公司和大连港的业务边界进行梳理，尽最大努力使本公司和大连港实现差异化的经营，例如通过业务划分、一方收购另一方同业竞争的业务等不同方式在业务构成、产品类型、客户群体等多方面实现业务区分；

（3）委托管理：通过签署委托协议的方式，由一方将业务存在重合的相关资产的经营涉及的决策权和管理权全权委托另一方统一管理；及

（4）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

上述解决措施的实施以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履行必要的上市公司审议程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其他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备案等程序为前提。

2、本公司将继续按照行业的经济规律和市场竞争规则，公平地对待控制的各公司，不会利用控制地位，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各公司作出违背经济规律和市场竞争规则的安排或决定，由其根据自身经营条件和区域特点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开展业务。

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保证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规则和《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大连港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大连港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上述承诺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大连港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大连港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为规范及解决辽港股份的同业竞争问题，招商局集团承诺如下：

“1、针对辽港集团与大连港之间的同业竞争事宜，招商局集团将根据有关规定以及相关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以及相关业务盈利能力满足大连港基本收益要求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大连港发展和维护大连港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在2022年底以前，尽最大努力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业务调整、委托管理等多种措施稳妥推进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前述解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资产重组：采用现金对价或发行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不同方式购买资产、资产置换或其他可行的重组方式，逐步对辽港集团与大连港存在业务重合的部分资产进行重组，以消除业务重合的情形；

（2）业务调整：对辽港集团和大连港的业务边界进行梳理，尽最大努力使辽港集团和大连港实现差异化的经营，例如通过业务划分、一方收购另一方同业竞争的业务等不同方式在业务构成、产品类型、客户群体等多方面实现业务区分；

（3）委托管理：通过签署委托协议的方式，由一方将业务存在重合的相关资产的经营涉及的决策权和管理权全权委托另一方统一管理；及

（4）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

上述解决措施的实施以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履行必要的上市公司审议程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其他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备案等程序为前提。

2、招商局集团将继续按照行业的经济规律和市场竞争规则，公平地对待招商局集团控制的各公司，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促使招商局集团控制的各公司作出违背经济规律和市场竞争规则的安排或决定，由其根据自身经营条件和区域特点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开展业务。

3、招商局集团及招商局集团控制的其他公司保证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管理规则和《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大连港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大连港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上述承诺于招商局集团对大连港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招商局集团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大连港造成损失，招商局集团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收购前后，上市公司关联方范围不会发生变化，不会新增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同时，在大连港换股吸收合并营口港时，招商局集团、大连港集团、营口港务集团做出了关于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随着前述承诺的实施，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减少。在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过程中，辽港集团下属符合注入条件的港口业务资产将持续注入上市公司，从而将进一步减少上市公司与上述资产间的关联交易及租赁泊位设施等关联交易。

在大连港换股吸收合并营口港时，为减少及规范吸收合并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营口港务集团承诺如下：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承诺不利用自身对大连港的股东表决权及重大影响谋求大连港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损害大连港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大连港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与大连港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严格遵循有关关联交易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大连港内部管理制度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上述承诺于招商局集团对大连港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招商局集团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大连港造成损失，招商局集团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本次收购完成前，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辽港股份及其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控制，辽港股份已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公开披露了与营口港务集团、大连港集团及其他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联交易。

除辽港股份已公开披露的交易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24个月内，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与辽港股份及其子公司进行合计金额高于3,000万元或者高于辽港股份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资产交易的情形。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24个月内，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与辽港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合计金额超过5万元的交易的情形。

三、对拟更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24个月内，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对拟更换的辽港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24个月内，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对辽港股份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八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相关法人买卖辽港股份股票的情况

在本次收购事实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辽港股份股票的情况。

二、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买卖辽港股份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查询记录，在辽港集团、大连港集团、营口港务集团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日，即2021年3月29日前六个月内，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辽港股份股票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收购人营口港务集团职工监事马玉芳配偶刘海斌在自查期间，累计买入辽港股份股票400股，交易价格1.70元/股；累计卖出股票0股，期末持股数量为30,600股。

就上述股票交易情况，马玉芳出具声明，内容如下：

“进行上述交易的股票账戶（A695123603）系本人配偶刘海斌（身份证号：210802197211112078）以个人名义开立，并由其自行管理；对于本次收购相关事项，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并未向本人配偶刘海斌透露本次收购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刘海斌作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指示；上述买卖辽港股份股票的行为，系刘海斌根据证券市场业已公开的信息并基于个人判断而独立做出的投资决策和投资行为，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就上述股票交易情况，刘海斌出具声明，内容如下：

“除证券市场业已公开的信息外，本人不知悉本次收购相关事项；在本次收购相关事项提出动议、进行决策前，本人未自本人配偶马玉芳或本次收购的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处或通过其他途径预先获得本次收购的有关信息；上述买卖辽港股份股票的行为系本人根据证券市场业已公开的信息并基于个人判断而独立做出的投资决策和投资行为，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除上述情况外，在本次收购事实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前述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辽港股份股票的情况。

第九节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资料

一、收购人之一营口港务集团财务资料

营口港务集团2017年财务报告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及2019年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近三年审计报告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营口港务集团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3,549.96	1,219,474.30	537,584.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334.14	40,558.12	7,574.5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2,992.28	123,818.50	159,073.67
预付款项	3,310.77	23,789.97	35,571.46
其他应收款	25,647.39	18,239.79	109,926.13
存货	660,486.07	576,722.73	422,261.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148.77	11,368.50	9,885.78
其他流动资产	16,817.02	35,370.50	36,276.97
流动资产合计	1,239,286.39	2,049,342.42	1,318,153.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65,060.73
长期应收款	152,184.92	55,838.69	62,917.87
长期股权投资	157,804.20	156,733.67	166,992.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50.04	8,556.87	–
投资性房地产	–	242.35	–
固定资产	3,717,859.42	3,771,049.18	4,610,966.58
在建工程	1,084,261.57	1,213,567.19	1,207,728.45
无形资产	577,397.27	591,626.53	594,746.33
长期待摊费用	3,894.91	6,545.93	9,55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18.44	22,640.27	19,594.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9,970.12	925,476.90	181,479.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66,740.90	6,752,277.58	7,019,040.44
资产总计	7,706,027.29	8,801,620.00	8,337,194.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419.35	221,671.63	1,683,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8,076.20	246,553.76	292,401.12
预收款项	42,977.44	32,876.75	41,922.58
应付职工薪酬	25,574.19	23,657.60	19,645.42
应交税费	11,020.85	14,805.75	17,796.86
其他应付款	253,837.91	445,605.82	445,283.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7,661.03	1,455,375.98	1,170,419.46
其他流动负债	120,666.40	120,012.58	280,012.58
流动负债合计	2,305,209.65	2,560,559.86	3,950,481.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8,800.00	430,105.00	2,951,254.49
应付债券	493,700.67	1,114,039.73	1,413,050.19
长期应付款	463,862.84	698,686.39	1,314,519.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7,902.16	65,643.20	62,708.00
预计负债	10,701.37	56,624.20	58,457.40
递延收益	6,205.17	7,135.11	2,015.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5.79	807.98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1,748.02	2,373,041.60	5,802,005.46
负债合计	3,836,957.67	4,933,601.46	9,752,486.5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	2,000,000.00	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资本公积	4,979,083.82	4,889,800.91	198,978.52
其他综合收益	4,363.22	661.95	8,443.06
专项储备	8,750.14	7,514.52	6,771.47
盈余公积	44,339.39	44,339.39	44,339.39
未分配利润	-3,917,227.87	-3,797,778.75	-3,271,448.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27,424.26	3,544,538.02	-1,712,915.74
少数股东权益	341,645.36	323,480.53	297,623.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69,069.62	3,868,018.54	-1,415,29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06,027.29	8,801,620.00	8,337,194.0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27,650.32	885,253.79	893,268.89
其中：营业收入	827,650.32	885,253.79	893,268.89
二、营业总成本	937,279.04	1,352,116.99	1,795,190.36
其中：营业成本	631,753.00	715,604.15	822,292.55
税金及附加	24,562.84	27,011.55	26,968.26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81,325.51	92,770.83	158,878.90
研发费用	717.04	–	–
财务费用	198,920.65	463,071.62	471,788.90
资产减值损失	–	53,658.84	315,261.75
信用减值损失	-2,887.82		
加：其他收益	54,573.57	6,335.82	100,968.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66.07	11,174.40	15,944.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30.70	6,945.46	13,442.2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79.56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30,914.03	23,270.96	749.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83.32	-426,082.02	-784,258.42
加：营业外收入	23,051.62	8,661.98	8,519.44
减：营业外支出	2,825.77	9,303.32	127,479.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842.53	-426,723.36	-903,218.11
减：所得税费用	39,309.89	34,333.28	23,357.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67.36	-461,056.65	-926,575.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76.63	-490,464.84	-947,260.40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209.27	29,408.19	20,685.22

3、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8,728.32	936,240.60	929,939.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27.11	71.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183.18	16,060.88	113,30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8,911.50	952,428.60	1,043,316.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7,908.47	308,268.19	459,647.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690.16	179,707.20	156,835.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201.20	107,957.36	84,121.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309.81	28,699.89	81,02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4,109.65	624,632.64	781,63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801.85	327,796.95	261,685.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275.35	15,712.71	5,692.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87.33	14,990.37	5,382.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13.91	61,353.38	3,362.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7.1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43.70	92,056.46	14,438.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77.67	200,287.27	188,280.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14,158.51	197,140.3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67.67	514,445.78	385,420.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76.03	-422,389.32	-370,982.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85,187.31	154,61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87.31	5,06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9,520.00	1,429,710.00	3,857,0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702.2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2,222.24	3,514,897.31	4,011,66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1,085.01	1,897,329.42	3,162,92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5,651.68	403,812.79	442,012.13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8,796.78	5,507.46	4,719.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854.99	434,263.22	444,383.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7,591.69	2,735,405.43	4,049,323.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5,369.45	779,491.88	-37,658.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1,991.57	684,898.51	-146,954.5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2,941.89	468,043.38	614,997.9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0,950.32	1,152,941.89	468,043.38

二、收购人之二大连港集团财务资料

大连港集团2017年财务报告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及2019年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近三年审计报告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大连港集团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1,634.10	624,541.55	1,055,778.2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141.91	–	–
存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60,835.32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270.40	189,252.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87	582.39
应收票据	26,386.05	30,031.16	65,071.41
应收账款	137,034.05	129,260.65	200,103.43
预付款项	7,866.57	1,106,098.20	51,011.73
其他应收款	959,397.97	826,537.87	528,543.56
应收利息	–	–	10,069.48
应收股利	–	–	14,832.28
存货	288,032.25	316,576.72	545,110.16
合同资产	–	3,716.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93,152.07	170,363.96
其他流动资产	14,322.31	400,031.31	885,178.77
流动资产合计	2,329,920.92	3,719,201.63	3,526,645.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7,463.63	96,357.41	98,850.23
债权投资	135,33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1,888,615.32	838,955.55	954,627.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04,634.29	161,029.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0,882.16	17,480.39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20,000.00	12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173,106.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227.50	–	–
投资性房地产	38,866.25	40,811.78	78,046.66
固定资产	1,921,223.50	2,298,238.64	2,368,454.47
在建工程	979,769.54	935,103.33	3,025,996.60
固定资产清理	–	–	15,923.34
使用权资产	183,229.15	–	–
无形资产	599,996.99	301,005.84	280,233.22
商誉	8,233.58	8,389.05	8,389.05
长期待摊费用	61,983.89	65,500.66	13,440.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69.62	8,132.54	8,122.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516.71	164,210.54	23,226.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75,337.85	5,098,820.01	7,329,447.19
资产总计	8,805,258.77	8,818,021.64	10,856,092.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7,443.99	768,816.40	449,882.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427.66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68.14	381.09
应付票据	–	–	59,046.75
应付账款	38,836.74	126,003.60	165,453.56
预收款项	12,154.39	25,119.50	99,764.64
合同负债	3,392.48	4,577.92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08,495.95	–	–
应付职工薪酬	38,005.31	36,099.61	35,368.82
应交税费	17,009.23	11,303.30	23,642.09
其他应付款	227,239.41	286,135.72	293,216.08
应交税费	–	–	48,359.16
应交税费	–	–	29,150.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6,293.52	662,703.06	1,046,793.03
其他流动负债	2,815.71	4,184.11	163.03
流动负债合计	1,812,114.39	1,925,311.35	2,251,221.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63,948.02	1,023,058.58	2,422,227.73
长期财务公司借款	–	–	–
应付债券	858,437.98	885,746.23	638,092.57
租赁负债	182,938.51	–	–
长期应付款	43,259.17	73,363.37	787,466.13
专项应付款	–	–	7,303.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6,713.88	–	–
递延收益	125,209.52	128,768.47	135,175.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873.52	25,453.53	39,893.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9,554.41	8,854.18	23,190.7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43,935.02	2,145,244.36	4,053,348.95
负债合计	4,056,049.41	4,070,555.71	6,304,570.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08,315.60	2,208,315.60	1,208,315.60
其他权益工具	950,000.00	950,000.00	950,000.00
资本公积	714,056.02	730,282.30	806,448.91
其他综合收益	-18,682.67	7,861.05	-6,931.03
专项储备	1,980.13	1,783.06	1,781.37
盈余公积	2,779.35	2,779.35	20,373.10
一般风险准备	13,290.62	–	–
未分配利润	-406,302.77	-412,259.81	172,298.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65,436.29	3,488,761.55	3,152,286.38
少数股东权益	1,283,773.07	1,258,704.38	1,399,235.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49,209.36	4,747,465.93	4,551,522.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05,258.77	8,818,021.64	10,856,092.6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40,705.41	1,097,638.54	1,460,785.76
其中：营业收入	812,593.73	1,097,638.54	1,460,785.76
利息收入	28,028.42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3.26	–	–
减：营业成本	590,764.30	868,579.99	1,262,350.74
利息支出	398.15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2	–	–
税金及附加	11,249.67	14,118.68	12,791.05
销售费用	1,997.63	2,927.54	3,104.62
管理费用	108,109.52	101,729.70	100,884.44
研发费用	1,484.28	1,172.42	–
财务费用	80,113.89	146,614.40	95,200.64
加：其他收益	26,039.06	9,382.33	12,392.78
投资收益	109,687.07	59,277.42	137,529.76
汇兑收益	0.21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1.13	-29.75	-591.77
信用减值损失	-12,858.52	-7,663.84	
资产减值损失	-8,776.21	-47,823.38	-32,600.18
资产处置收益	312.14	3,082.97	5,233.43
二、营业利润	160,648.39	-21,278.47	108,418.30
加：营业外收入	33,287.89	4,132.10	2,748.32
减：营业外支出	2,829.11	10,911.52	8,242.35
三、利润总额	191,107.18	-28,057.89	102,924.26
减：所得税费用	36,676.76	29,684.38	36,908.65
四、净利润	154,430.42	-57,742.27	66,015.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900.76	-92,123.53	30,724.5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